

通 知

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8 日

聯絡人：買勁瑋專案組員

聯絡電話：271-7021~2

主旨：大學生搭乘高鐵優惠專案證件查驗方式詳如說明，請轉知所屬學生，請查照。

說明：

- 一、高鐵公司公告大學生優惠專案證件查驗方式：持大學生優惠專案車票乘車時，應攜帶本人有效學生證正本以備查驗(網路查詢學籍證明不適用)，如學生證未蓋當學期註冊章、註冊章模糊無法辨識或為免蓋註冊章者，務必合併出示蓋有就讀學校章戳「在學證明」正本作為輔助證明，方得適用優惠。前述輔助證明如須採用電子版方式，請務必於進站前先行下載備查，查驗票當下不受理以網路連線登入系統查詢學生身分證明。
- 二、本校「學生證」為免蓋註冊章證件，務必合併出示蓋有就讀學校章戳「在學證明」正本作為輔助證明，申請方式如下：
 - (一) 當學期完成註冊繳費後，持學生證正反面影印連同學生證正本至各校區教務單位加蓋單位章戳，視同在學證明。
 - (二) 當學期完成註冊繳費後，填寫申請表至總務處繳費後由各校區教務承辦人開立在學證明。
 - (三) 當學期完成註冊繳費後至各校區教務單位自行使用「投幣式成績單列印系統」列印在學證明，即可立即取件，惟註冊繳費後轉入本校系統需 3 個工作天，如有急需請以其他方式申請。
 - (四) 當學期完成註冊繳費後→至本校校務行政系統→學生教務相關證件申請→填妥申請內容確認送出至個人信箱收取「申請作業通知函」(註冊繳費後轉入本校系統需 3 個工作天，如有急需請以其他方式申請)。

此致
各學系

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敬啟